

尖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青海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办法》）要求编制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,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, 请联系：
(0973-8732456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根据县政府的工作要求和部署,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青海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要求, 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 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, 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。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, 坚持改革创新、服务群众, 坚持依法行政、高效有序, 坚持开放合作、扩大参与, 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, 认真贯彻落实推进行政决策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。

(一)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依法公开、真实公正、及时便民、注重实效的原则。2020 年度制发政府文件 44 份、信息 16 期, 重点公开了退役军人优抚相关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	
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我局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认真、规范、扎实有效，但与有关规定和省、市有关要求相比，与社会公众需求相比，仍有差距。主要体现在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延伸和拓展；对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力、物力投入力度还需进一步增强；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创新力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学习，加强队伍建设，强化信息公开督查，切实保证信息公开及时、准确。二是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，建立长效机制，通过规范和完善制度，为信息公开的畅通提供有力保障。三是把涉及退役军人及家属切身利益的事项作为信息公开重点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内容，加大宣传力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